

## 使用權限 Attribution

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，主日講道，特別聚會，和查經材料，包括講義和音像。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。使用時請提及出處（本教會及其作者）。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。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[www.cbcwla.org](http://www.cbcwla.org)

新、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：王文堂牧師

[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](http://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)



# 舊約讀經班之民數記4-13章

2016年9月25日  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# 摩西五經的主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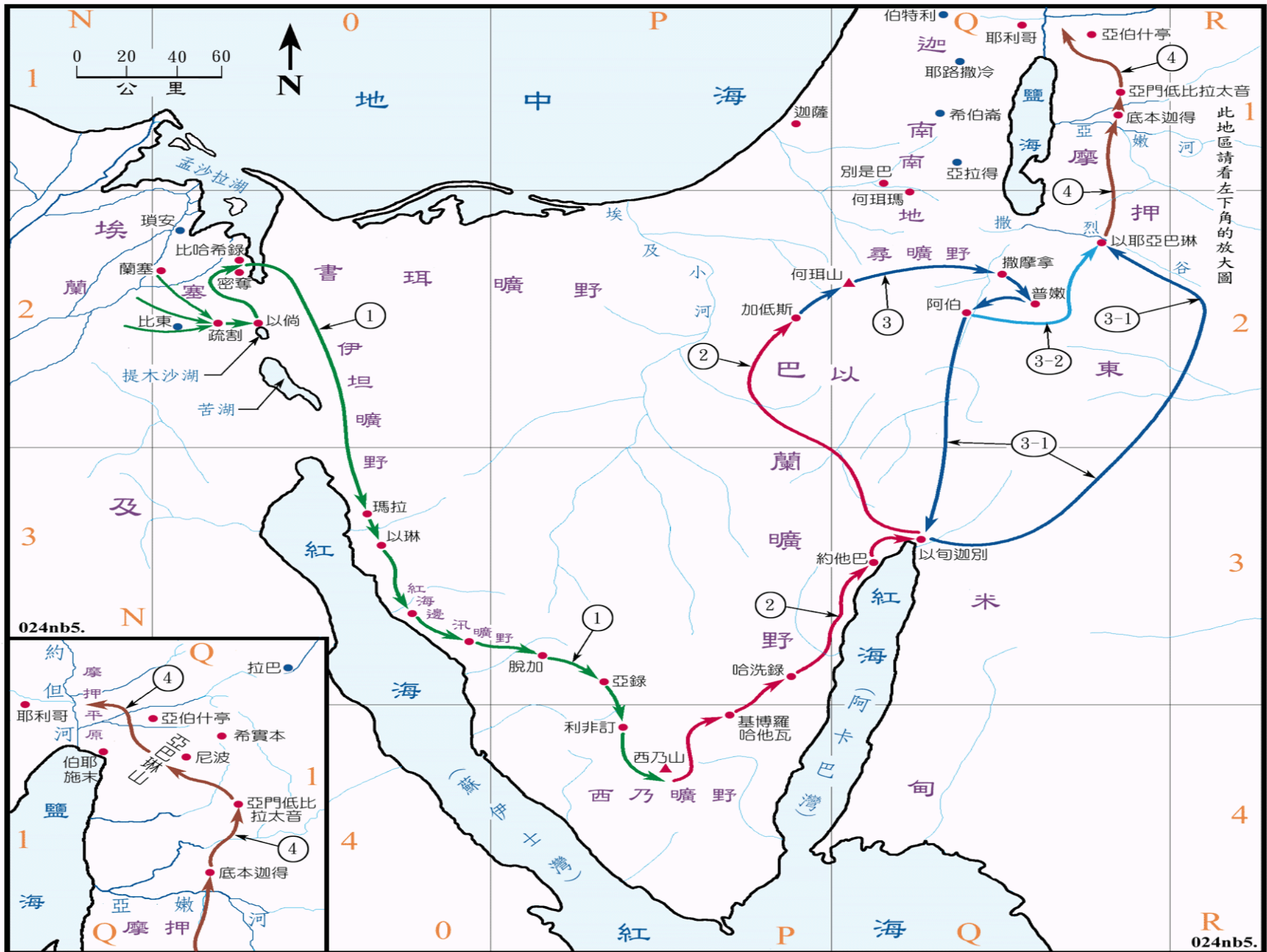
書名	主題
創世記	萬物的起源 ( 萬物的起頭和神救贖計劃的起頭 )
出埃及記	作神的子民 ( 神拯救人的目的 )
利未記	如何親近神 ( 與神同在和與神同行的條件 )
民數記	曠野的歷程 ( 人的失敗 )
申命記	重申愛的命令 ( 神的恩典 )

# 民數記的主題

- 民數記的主題是「**曠野的漂流**」，內容是記載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四十年的經過。
- 民數記的希伯來文書名為“bemidbar”，意思為“**在曠野**”。中文書名「民數記」和英文書名“Numbers,” 都是沿用七十士譯本。
- 民數記第一章和第廿六章各自記載了一次計算民數。

# 民數記的結構與大綱

- 1. 以色列人在**西乃山**，以及從西乃山到加低斯的旅途（**1-12章**）
- 2. 以色列人在**加低斯**，以及從加底斯到摩押平原的旅途（**13-21章**）
- 3. 以色列人在**摩押平原**，以及到達摩押平原之後所發生的事（**22-36章**）



此地區請看左下角的放大圖

024nb5.

024nb5.

# 「聖潔的神」和「有罪的人」

- 神嚴格的規定，每當起營的時候，先由祭司（亞倫和他兒子）將聖所和聖所中一切的器具妥善包好，然後才叫哥轄族的利未人進來抬。抬的時候只可接觸到杠子，「不可摸聖物，免得他們死亡」。（民4:15）
- 那些哥轄族人，只有在蒙呼喚的時候才能進聖所執行任務。「他們連片時不可進去觀看聖所，免得他們死亡。」（民4:20）
- 感謝主耶穌基督，因著他的救贖，神已經完全接納了我們。我們雖然還是敬畏神，但是卻不需害怕動輒得咎，反而要「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為要得憐恤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」（來4:16）

# 拿細耳人

- 「拿細耳」( Nazir ) 的原文是「分離」的意思，表示這人願意「離俗歸主」。神對拿細耳人有以下的規定：
  1. 無論男女都可以做拿細耳人
  2. 許願期間不可喝酒，也不可吃任何葡萄的食物
  3. 不可剪頭髮
  4. 不可接觸死人
- 做拿細耳人的日期可長可短，照各人所許的願決定。願滿之日就要剃頭，並到祭司那裡向神獻祭，然後可以喝酒。



# 祭司的祝福 – 神的心意

「願耶和華賜福給你，保護你。

願耶和華使他的臉光照你，賜恩給你。

願耶和華向你仰臉，賜你平安。」（民 6:24-26）

- 神對他子民所懷的意念「是賜平安的意念，不是降災禍的意念。」（耶 29:11）
- 神要祭司為百姓祝福：「他們要如此奉我的名為以色列人祝福，我也要賜福給他們。」（民 6:27）
- 耶穌基督要他的門徒每到一個地方，就為那裡的人求平安（太 10:12-13）。

# 獻禮和律例

- 帳幕立起來那天，摩西用膏油塗抹帳幕，使其成聖。十二支派的首領獻上供物，以猶大支派為首，每天一個支派奉獻，共十二天。聖經詳細記載了他們奉獻的內容：「一個銀盤子，重一百三十舍客勒，一個銀碗，重七十舍客勒，都是按聖所的平，也都盛滿了調油的細麵做素祭。一個金盃，重十舍客勒，盛滿了香。一隻公牛犢，一隻公綿羊，一隻一歲的公羊羔做燔祭；一隻公山羊做贖罪祭；兩隻公牛，五隻公綿羊，五隻公山羊，五隻一歲的公羊羔做平安祭。」
- 奉獻之後，神與摩西說話，曉諭他一些事奉神的律例，並囑咐他守逾越節。當獻禮和曉諭律例這兩件事做完了以後，神才引領他們繼續向前行。

# 以色列人起行

神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，目的是要他們進入迦南地，在那裡做神的子民，成為聖潔的國度。從西乃的曠野到加低斯（迦南地的邊緣）只有「十一天的路程」（申 1:2），如果以色列人有信心，當年就可以進入迦南地。但是因為以色列人信心軟弱，結果在曠野漂流了四十年。

「第二年二月二十日，雲彩從法櫃的帳幕收上去。以色列人就按站往前行，離開西乃的曠野，雲彩停住在巴蘭的曠野。」【民10:11-12】

# 耶和華軍隊的行進順序

- 約櫃
- 猶大，以薩迦，西布倫（東）
- 革順與米拉利子孫 – 會幕及其相關配件
- 流便，西緬，迦得（南）
- 哥轄子孫 – 會幕器具（聖物）
- 以法蓮，瑪拿西，便雅憫（西）
- 但，亞設，拿弗他利（北）

# 神的同在

- 以色列人的陣營井然有序，他們的行進滿有章法。
- 對著會幕安營，表示神是他們的中心，敬拜神是生活的重心。
- 約櫃走在前頭，表示神在前面領路，屬神的人跟隨他們的主。
- 每當約櫃往前行的時候，摩西就禱告說：「耶和華啊，求你興起，願你的仇敵四散，願恨你的人從你面前逃跑。」每當約櫃停住的時候，他就說：「耶和華啊，求你回到以色列的千萬人中。」（民 10:35-36）

# 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

- 第二年二月二十日，雲彩從法櫃的帳幕收上去。以色列人就按站往前行，離開西乃的曠野，雲彩停住在巴蘭的曠野。（民 10:11-12）
- 正月間，以色列全會眾到了尋的曠野，就住在加低斯。米利暗死在那裡，就葬在那裡。... 以色列全會眾從加低斯起行，到了何珥山。耶和華在附近以東邊界的何珥山上曉諭摩西、亞倫說：亞倫要歸到他的列祖那裡。他必不得入我所賜給以色列人的地，因為在米利巴水，你們違背了我的命。（民 20:1, 22-24）

# 人的軟弱與神的信實

- 眾百姓發怨言，他們的惡語達到耶和華的耳中。（民 11:1）
- 他們中間的閒雜人大起貪慾的心。（民 11:4）
- 摩西對耶和華說：你為何苦待僕人，我為何不在你眼前蒙恩，竟把這管理百姓的重任加在我身上呢？...你這樣待我，我若在你眼前蒙恩，求你立時將我殺了，不叫我見自己的苦情。（民 11:11-15）
- 神的信實：神叫摩西從長老中揀選七十人，分擔他管理百姓的重任。神又用風將鶻鶻颯到營地，使以色列人有肉吃。

# 「靈」與「風」

- 希伯來文的「靈」與「風」是同一個字 (רוּחַ, roo'-akh)：「靈」停在人的身上，「風」颯來鶴鶉。
- 當靈停在七十長老身上的時候，他們就「受感說話」(民 11:25)或「說豫言」(民 11:26)。「受感說話」是一個標記，讓人知道神所揀選的是誰，與發音的內容無關。
- 以色列人發怨言，嫌神所賜的嗎哪太淡薄，導致神吹來大批的鶴鶉，給他們肉吃。沒想到他們慾望滿足之時，也是神的審判來到之時：「肉在他們牙齒之間，尚未嚼爛，耶和華的怒氣就向他們發作，用最重的災殃擊殺了他們。」(民 11:33)。



# 向神的僕人挑戰 (12章)

- **事由**：摩西娶古實女子為妻，米利暗和亞倫對此不滿，就毀謗他。
- **真正的原因**：他們二人不服摩西，自認為有恩賜，所以要爭取權力，與摩西平等：「難道耶和華單與摩西說話，不也與我們說話嗎？」（民 12:2）
- **結果**：神肯定摩西的地位，並向亞倫和米利暗發怒，米利暗因此得大痲瘋七日。
- **教導**：若因私慾而在神的家中爭權奪利，結果只會得罪神，使自己受到虧損。

# 人的小信與神的應許

-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：你打發人去窺探我所賜給以色列人的迦南地，他們每支派中要打發一個人，都要做首領的。（民 13:1-2）
- 你們都就近我來說：我們要先打發人去，為我們窺探那地，將我們上去該走何道，必進何城，都回報我們。（申 1:22）
- 我對你們說：你們已經到了耶和華我們神所賜給我們的亞摩利人之山地。看哪，耶和華你的神已將那地擺在你面前，你要照耶和華你列祖的神所說的上去得那地為業。不要懼怕，也不要驚惶。（申 1:20-21）

# 艱苦與誘惑

- **路上的艱苦**：「我們照著耶和華我們神所吩咐的，從何烈山起行，經過你們所看見那大而可怕的曠野，往亞摩利人的山地去，到了加低斯巴尼亞。」（申 1:19）
- **綠洲的誘惑**：加低斯（Kadesh，公義的泉水），又名加低斯巴尼亞（申 1:2），曾經出現於創世記 14:7，是迦南地南端的一個綠洲，有三股泉水。

# 樣品與實體

## ● 樣品：

- 「他們到了以實各谷，從那裡砍了葡萄樹的一枝，上頭有一挂葡萄，兩個人用杠抬著，又帶了些石榴和無花果來。」（民 13:23）

## ● 實體：

- 「我來了是要叫人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」（約 10:10）
- 「神的應許不論有多少，在基督都是是的，所以藉著他也都是實在的，叫神因我們得榮耀。」（林後 1:20）

# 恐懼與信心

- **恐懼：**

- 「據我們看，自己就如蚱蜢一樣；據他們看，我們也是如此。」（民 13:33）
- 「耶和華為什麼把我們領到那地，使我們倒在刀下呢？我們的妻子和孩子必被擄掠。我們回埃及去豈不好嗎？」（民 14:3）

# 信心與恐懼

## 信心：

- 「迦勒在摩西面前安撫百姓，說：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吧，我們足能得勝！」（民 13:30）
- 「窺探地的人中，嫩的兒子約書亞和耶孚尼的兒子迦勒撕裂衣服，對以色列全會眾說：我們所窺探經過之地是極美之地。耶和華若喜悅我們，就必將我們領進那地，把地賜給我們，那地原是流奶與蜜之地。但你們不可背叛耶和華，也不要怕那地的居民，因為他們是我們的食物，並且蔭庇他們的已經離開他們。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，不要怕他們。」（民 14:6-9）
- 「然而，靠著愛我們的主，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。」（羅 8:37）